

國立羅東高級中學專任助理甄選簡章

一、甄選類別：專任助理

二、資格：

- (一) 學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含以上)畢業。
- (二) 資訊能力：電腦文書處理、網路平台整合、網站管理。
- (三) 其他條件：
 - 1. 具備行政經歷，且有公文處理經驗為佳。
 - 2. 能配合業務需要出差者為佳。
 - 3. 富服務熱忱及溝通協調能力。
 - 4. 具籌劃活動經驗及資訊專長者更佳。

三、工作內容：

- (一) 彙整意見、蒐集資料、撰寫計畫書、成果報告及其他交辦事項等。
- (二) 計畫書內容執行、協助辦理計畫活動、經費核銷等庶務工作。
- (三) 辦理及參與相關會議、協助計畫統整、問題回覆等相關業務。
- (四) 協助本校其他行政業務工作。
- (五)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四、工作地點：國立羅東高級中學（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 324 號）

五、薪資：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之級別與年資僱用。

六、聘用期限：自 113 年 4 月 1 日(或實際到職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新進時應先予試用 3 個月。試用期滿經用人單位主管成績考核合格者，依規定正式僱用；不合格者終止契約，另若核定計畫因故中止，則無條件停止僱用。

七、甄選公告：

- (一) 本校網址：<http://www.ldsh.ilc.edu.tw/>
- (二) 公告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3 月 21 日（四）止。

九、甄選方式及日期：

- (一) 甄選方式及分數比例：
 - 1. 初試：書面資料審查，詳如附件一佔總分 30%。
 - 2. 複試：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 6 名進行複試一佔總分 70%。
- (二) 初試資料繳交日期及錄取公告日期：
 - 1. 初試資料繳交期限為 113 年 3 月 21 日（四）下午 17 時。
 - 2. 初試錄取名單於 113 年 3 月 22 日（五）17 時前公告本校網站，不另行通知。

(三) 複試日期與甄選結果公告：

1. 入選複試人員，請於 113 年 3 月 25 日（一）上午 8-9 時至本校行政大樓三樓會報室報到，參加現場抽籤及安排面試順序，逾時者取消複試資格，不得異議。
2. 複試甄選結果錄取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負責專案計畫，於 113 年 3 月 25 日（一）17 時前在本校網站首頁公告，通知錄取人員報到事宜。

十、報名方式：

(一) 意者備齊下列資料

1. 報名表（如附件 1）。
2. 簡歷自傳（如附件 2）。
3. 最高學歷證件。
4. 工作經歷或其他證明文件（如：專門職業證書（正反面）影本、身心障礙手冊、原住民身分等）。
5. 男性需另繳退伍證書或兵役證明影本。

請備齊以上資料，統整成一份 PDF 檔案，於 113 年 3 月 21 日（四）下午 17 時前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d101@ldsh.ilc.edu.tw，主旨註明「應徵羅東高中專案專任助理」，逾期及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

十一、甄選錄取標準由本校甄選委員會決定，總成績相同時，依序以複試成績較高者為優先；如應徵人員均不適合時，本校得予從缺。

十二、本項職缺除正取名額外，得備取若干名，備取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在各計畫結束前，若有人員異動，依序遞補。

十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洽詢電話：03-9567645 分機 101 校長室 蔡秘書。

附件 1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相片黏貼處】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婚 姻	☐ 已婚 ☐ 未婚			
身分證字號		其 他	☐ 原住民 ☐ 身心障礙			
兵 役	☐ 役畢 ☐ 未役 ☐ 無兵役義務 ☐ 於 年 月 日退役					
通 訊 地 址			電 話	日 : () 行 動 :		
學 歷	畢業學校（請填全銜）學位		系 所		修業期間	證書字號
	高中				年 月 ~ 年 月	
	大學				年 月 ~ 年 月	
	碩士				年 月 ~ 年 月	
	博士				年 月 ~ 年 月	
專 業 技 術 或 證 照	證照名稱		核 發 機 構		證書字號	
切結書 本人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及第 28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9 款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所訂不得任用之情事者。如有不實於甄選錄取或聘任後經發覺者，仍應依法予以取消資格或解僱。 具結人： _____ 簽章 _____						
應考人員簽章【請親自簽名】		資格審查人員		資格複審人員		
民國 年 月 日		☐ 合格 ☐ 不合格		☐ 合格 ☐ 不合格		

簡 歷 自 傳

附件 2

姓 名		出生日期		性別	
身分證字號		現職單位 職 稱			
經 歷	服務機關	職稱	起訖年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家庭及 成長背景					
個人經歷 與專長					
請詳列過往工 作事項及負責 業務					

請依自身經歷與專長回答下列問題：

學校欲辦理一場「自主學習前導課程」的共備工作坊活動，請寫出應準備的事項、流程，以及可能需協商的問題(頁面空間若不足，可請自行增加頁面)。